

海东市平安区司法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2022年，平安区司法局严格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的统一要求，将服务群众、公开司法行政工作重点领域政务信息作为工作重点，认真履行自身政务公开工作，依托海东市平安区政府网行政复议案件信息公开专栏，重点加强行政复议领域案件信息公开，通过海东市平安区政务一体化信息平台不断丰富主动公开的内容，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不断提高自身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建设，促使政务公开工作得到稳步发展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共审理行政复议案件10件，按照上级业务部门的要求，我局对2份关于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决定书进行了隐名化处理，并通过海东市平安区政府网官网进行了公开。有效地保护了当事人的隐私，又维护了政府公开、公正、透明的形象。

（一）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根据人员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了以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各室（中心）、司法所、公证处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详细安排和部署落实政务公开工作，实行“谁主管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结合我局司法行政工作实际，进一步规范政务

公开工作流程，制定政务公开处理流程细则，细化了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，明确工作职责、公开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。

（二）加强政务公开渠道建设。一是充分发挥区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积极参与发布“统一平台、统一规范”的政务公开平台，二是充分发挥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、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、电子信息屏、“平安普法”微信公众平台、报刊、微信群等渠道公开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为深入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加大了宣传力度，利用新媒体等多种方式，大力宣传法律法规和政策知识、工作动态、司法行政工作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好做法好成绩、全局涌现的先进事迹等。除日常宣传外，还充分利用“八五”普法和实施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等工作，积极宣传司法行政政务公开的工作举措。一系列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，社会各界对司法行政工作的了解进一步深入，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更加全面，在全社会营造了关心司法行政工作、支持司法行政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形成政务公开有效监督机制。依据《平安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指南》、《平安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目录》等政务公开有关文件要求，明确我局政务公开的工作内容、形式和公开、受理、回复的反馈机制。严格遵循政务公开基本原则，本着“公开

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；公开不涉密，涉密不公开”的政务公开要求，做到“依法公开，真实公正，注重实效，有利监督”。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过程中，切实做到提高工作效率，方便群众办事。提高依法公开水平，严格依法管理，加强督促检查，强化监督，使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。进一步强化责任，严肃纪律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连续性。积极贯彻实施督查检查制度，严格把握公开程序，边学习、边修改、边完善，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度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务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沟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二项加第三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度新收政务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不予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
		3. 补正后申请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，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，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较好成绩，但是对

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发展要求，对标人民群众新期待，仍有工作需要改进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政务新媒体建设处于起步阶段，需要进一步完善。**二是**政务公开深度和广度不足，群众参与意见征集积极性不高。**三是**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数量较少，群众参与度不高。

下一步，本机关将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建设，以数字化改革为契机，以服务民生、改善民生、保障民生为重点，创新公开载体，拓展公开领域，全面促进司法行政系统政务公开标准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。**一是**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保障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重点，采取多种形式、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。**二是**不断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，抓好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的公开，不断深化政民互动。**三是**提升数字化、集约化水平，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进一步发挥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作用，方便社会公众查询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海东市平安区司法局

2023 年 1 月 13 日